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马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芳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慧琴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注1: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3,074.41万元, 较去年同期增长12.94%...

(1)营业收入按目标市场分为军品和民品:
报告期内, 公司军品实现销售收入17,610.48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76.32%...

其中, 在新冠病毒疫情过程中, 因多家客户向公司提出人体精准测温产品的订单需求, 全资子公司艾睿光电除生产并提供了测温模组和人体精准测温热像仪产品...

非测温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0,890.98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47.20%, 较去年同期增长40.31%...

报告期内, 公司军品实现销售收入5,463.93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23.68%, 较去年同期增长143.71%...

(2)营业收入按地区分为境内和境外: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境内收入17,513.62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75.90%...

注2: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03.07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265.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Includes items like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损益, etc.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etc.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效率,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发展情况, 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优化等相关事宜。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附件: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提供借款形式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2020年4月27日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展期的议案》的实施需求,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拟向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口福”)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梅州)食品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7,750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梅州)食品生产基地项目(一期)(以下简称“梅州项目一期”), 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etc.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本次董事会议案《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展期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具体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内容,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etc.

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金额(万元), 资金用途, etc.

四、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六、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七、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八、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九、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十、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拟根据上述借款情况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梅州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州酒家”)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发出会议通知, 于2020年4月27日(即现场会议审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 实际参加表决3人,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四、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五、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六、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七、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八、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九、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一、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二、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三、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四、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五、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六、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七、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八、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九、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十、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十一、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十二、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十三、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十四、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通过(有表决权票数3票,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暨购买土地并进行项目建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投资拟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竞拍土地建设临港产业区基地及中微临港总部和研发基地, 涉及的项目土地使用权的取得需要通过挂牌出让方式进行, 土地使用权能否获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以及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存在一定程度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 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 项目审批手续发生延迟, 项目进度可能无法按期完成, 项目进度可能无法按期完成, 项目进度可能无法按期完成, 项目进度可能无法按期完成。

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 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投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后续具体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 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署投资协议暨购买土地并进行项目建设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临港投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本次临港投资相关事宜, 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签署概况
2020年2月, 公司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签署《合作意向协议书》,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自筹资金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以下简称“临港新片区”)建设高端半导体装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具体详见《关于拟签署合作意向协议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4)。

本次投资合作相关事宜, 经进一步磋商, 公司与相关合作方签署正式投资协议, 在临港新片区竞拍土地建设临港产业区基地及中微临港总部和研发基地。
就本次投资, 公司将根据临港新片区战略规划、经营计划、资金情况分步实施, 投资主体为本公司或本公司在临港新片区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 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合作基本情况
1. 名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港大道200号
公司与管委会不存在关联关系。

2. 名称: 上海临港科技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浦东新区南汇新城环湖四路2888号2幢2单元3061室
法定代表人: 陈刚
公司与上海临港科技新城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 上海临港科技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一)项目选址
项目拟下设中微临港产业区基地及中微临港总部和研发基地(上述基地所处地块以下统称“目标地块”), 具体选址情况如下:

1. 中微临港产业区基地项目地址: 目标地块位于临港产业园区内, 土地面积预计为151,544平方米, 约折合227.3亩。目标地块精确位置及土地面积

2. 中微临港总部和研发基地项目地址: 目标地块位于临港产业园区内, 土地面积预计为151,544平方米, 约折合227.3亩。目标地块精确位置及土地面积

3. 中微临港总部和研发基地项目地址: 目标地块位于临港产业园区内, 土地面积预计为151,544平方米, 约折合227.3亩。目标地块精确位置及土地面积

4. 中微临港总部和研发基地项目地址: 目标地块位于临港产业园区内, 土地面积预计为151,544平方米, 约折合227.3亩。目标地块精确位置及土地面积

5. 中微临港总部和研发基地项目地址: 目标地块位于临港产业园区内, 土地面积预计为151,544平方米, 约折合227.3亩。目标地块精确位置及土地面积